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 2019 年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现将我 2019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2019 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本人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详细了解公司经营管理状况，认真审议各次会议的议案及其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项会议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并发表了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4 次股东大会（包含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出席的具体情况如下：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本年度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本年度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投票情况（赞成次数）	投票情况（反对次数）
7	7	0	7	0

本人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报告期内本人未对公司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本年度召开股东大会会议次数	本年度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4	4	0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日期	事项	意见
2019 年 1 月 28 日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
2019 年 3 月 5 日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
2019 年 4 月 17 日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同意

	2018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公司高管人员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2019 年 8 月 16 日	《关于聘任 2019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19 年 9 月 12 日	《关于公司符合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保障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 年-2021 年）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同意
2019 年 12 月 11 日	《关于更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明确公司 2019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股份数量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

2019 年度，本人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及独立董事调研活动等其他时间多次对公司进行实地现场考察，全年现场工作达 11 天，深入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合规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2019 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项目、厦门现代医药仓储中心项目、新业态业务等情况，对比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同行标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此外，还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其他董事、高

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四、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

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认真对拟聘任高管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 2019 年度审议了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等相关提名的议案；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在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今年行业发展趋势、4+7 带量采购、公司经营状况、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事项处置及会计处理情况等方面的汇报，听取财务负责人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的汇报；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了解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安排及进展情况，共同解决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有关问题，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提交审计报告；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2019 年度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审查并对其进行了年度绩效考评，拟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本人积极参与公司战略规划及重大投资决策，指导公司发展方向；作为合规委员会委员，认真听取公司合规部 2018 年度工作报告及 2019 年度工作计划，积极推进和指导公司合规管理工作。

五、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参加董事会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研读各项议案，核查实际情况，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审议事项做出公正判断，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公司 2019 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项目、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促进公司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2、加强自身学习，了解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注重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的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并积极参加证券监管部门及公司、保荐机构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身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增强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能力。

六、其他事项

- 1、2019 年度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 2、2019 年度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3、2019 年度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在 2020 年里，希望公司更加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更好的树立自律、规范、诚信的上市公司形象，让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以更加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同时，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我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敬意和衷心感谢。

报告完毕，谢谢！

电子邮箱：zylin@xmu.edu.cn

姓名：林志扬

二〇二〇年四月